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8-043 号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中误操作导致短**  
**线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书面通知，知悉长江电力由于交易员误操作，在实施增持过程中导致出现短线交易本公司股票的情形。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情况**

基于对公司经营理念和业绩的认可，长江电力在前期已增持公司 4.5%股份的基础上，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启动继续增持计划，截至 2018 年 3 月 28 日，长江电力累计持有公司股票 220,106,999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对外披露了《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自 2018 年 3 月 1 日启动增持至 2018 年 8 月 7 日，长江电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 102,802,1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353%。

**二、 本次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情况**

2018年8月8日，长江电力通过上交所股票交易系统买进川投能源1,936,910股（占总股本的0.0440%），买入均价8.742元/股，成交金额16,934,634.38元。2018年8月9日，买入1,770,000股（占总股本的0.0402%），买入均价8.883元/股，成交金额15,724,387.18元。长江电力于2018年8月9日收市后自查发现，由于交易软件界面切换不及时，导致交易员操作失误，于2018年8月8日10:14:24卖出20,000股（占总股本的0.0005%），卖出均价8.659元/股，成交金额172,988.82元。

### 三、 本次事件的处理

（一）根据《证券法》第47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3.1.8条的规定，长江电力2018年8月8日因误操作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构成短线交易，该股东当日的卖出价格低于买入成本，没有交易获利。经长江电力自查，上述交易行为是在长江电力单向增持川投能源操作过程中发生的，并不提前知晓预约于2018年8月24日披露的川投能源半年报内容，亦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及主观获利的情形。

（二）长江电力自查发现减持交易后，立即停止了对川投能源的股票交易，主动向上交所进行了报告，并与相关券商联系，调取交易记录。

（三）长江电力对交易员进行了严肃批评，并组织证券交易人员进一步加强对《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和制度的学习，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四）长江电力将进一步加强证券交易的内部系统风险控制以及相关操作的复核检查，并严格执行。

（五）长江电力立即与相关券商联系，升级优化交易软件，加强后台控制，从技术上确保不再发生此类事件。

（六）长江电力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要求，依法合规处置所持本公司股票，对本次误操作深表歉意。

#### **四、其他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针对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和宣贯工作，并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避免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